



汉邦股份

NEEQ:837161

浙江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Harbor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摘要

2019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桂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紫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建平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王紫薇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否
电话	0571-85880662
传真	0571-85126893
电子邮箱	228609628@qq.com
公司网址	http://www.hzharbor.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紫萱路 158 号西城博司 6 幢 9 层，31003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25,254,226.97	77,267,777.03	62.1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734,318.91	23,408,290.57	-2.8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4	1.17	-2.5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1.85%	69.7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81.85%	69.70%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74,579,202.61	64,157,874.79	16.2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3,971.66	-5,309,261.7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76,087.53	-5,661,246.51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9,584.39	-2,037,050.1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92%	-20.3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53%	-21.72%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7	-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2,941,267	64.71%	1,169,642	14,110,909	70.5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941,267	64.71%	-	12,941,267	64.71%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784,910	784,910	3.92%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058,733	35.29%	-1,169,642	5,889,091	29.4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889,091	29.45%	-	5,889,091	29.45%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784,910	3.92%	-784,910	-	-
总股本		20,000,000	-	0	2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2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浙江汉邦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10,978,237		10,978,237	54.89%		10,978,237
2	王玉标	5,902,121		5,902,121	29.51%	4,426,591	1,475,530
3	王桂荣	1,950,000		1,950,000	9.75%	1,462,500	487,500
4	陈惠明	187,900		187,900	0.94%		187,900
5	王忠辉	186,021		186,021	0.93%		186,021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 号、财会【2019】16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对报表期初数的影响详见：“财务报表附注 4.21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1,442,326.4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1,442,326.4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0,795,254.82			
应付票据		14,501,909.51		
应付账款		16,293,345.31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浙江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1 日